

香港中環昃臣道八號  
立法會大樓  
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主席  
劉健儀議員

劉主席 台鑒：

於 2009 年 7 月 8 日立法會會議上  
動議休會待續議案

鑒於由政務司司長領導，負責檢討樹木管理政策之工作小組將於本月底完成工作，並將適時向公眾公開有關報告，亦由於樹木管理政策牽涉公眾利益，包括市民之人命及財產安全、生活環境質素及社區景觀。為此，本人希望尋求內務委員會的支持，由本人於 2009 年 7 月 8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，於兩項議員議案辯論外，按照《議事規則》第 16(4)條的規定，動議一項休會待續議案，措辭如下：

「本會現即休會待續，以就下述事項進行辯論：有關樹木管理政策的檢討工作及報告事宜。」

本人同時希望尋求內務委員會的支持，請求立法會主席行使其酌情權，延長上述議案的辯論時間至超過一個半小時，讓所有希望就上述議案發言的議員均可發言。本人亦希望有關的政府官員能出席有關議案的辯論並作出發言。

本人希望 閣下批准把上述事項納入 2009 年 6 月 26 日內務委員會會議的議程內。如有任何垂詢，煩請與本人聯絡。

順祝：

台安！

立法會議員  
陳淑莊 謹啓

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